

博罗县农业农村局

博罗县财政局

博农函〔2020〕81号

关于做好博罗县2021年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面积统计汇总工作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，罗浮山管委会：

根据省农业厅、省财政厅、省农垦总局《关于建立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数据动态调整制度的通知》（粤农函〔2018〕179号）要求，各地每年应及时更新补贴数据和按时完成报送任务，现请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，罗浮山管委会按照文件要求，做好以下工作：

一、加强领导组织保障。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是国家促进粮食稳定发展、保障粮食安全重要举措，同时是资金量大覆盖农户数量多，信访案件多发的涉农补贴项目，请各单位高度重视，提高政治站位，安排专人负责跟踪，紧紧围绕“藏粮于地”的目标，努力提高政策的指向性、精准性。

二、严格核定申报面积。我县农村土地确权工作基本完成，同时第三次国土调查数据即将公布，请各镇审核人员熟悉政策文件要求，按照《关于建立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数据动态调整制度的

通知》(粤农函[2018])179号)要求严格核定数据,同时按有关规定对撂荒地、已种桉树等林木的耕地不纳入补贴范围。

三、严格实行公示制度。耕地地力补贴申报面积由镇负责组织公示,要求按规定公示所有申报农户的有关补贴信息,公示至少至村一级,拍照存档,公示有异议的,各镇应及时核实和修正,必要时进行二次公示。

四、严格审核申报信息。各镇应对所有申报信息真实性负责,特别是身份证号应真实有效,电子版与纸质版数据信息一致,对往年补贴发放不成功的农户应查找原因,认真核对,避免重复核对,增加工作量。

五、强化政策方向引导。享受补贴的农户应承担耕地保护责任,鼓励农民利用补贴资金实施秸秆还田,增施有机肥,使用生物低毒农药,回收废弃农膜及农药化肥包装废弃物,不焚烧秸秆,不滥用农药,促进耕地质量提升。

六、按时上报补贴数据。建议全面造册,对于申报面积变动不大或无争议的镇可提交仅调整的农户清册。请各镇于2020年8月15日前将补贴面积发生变化的《清册》、《农业支持保护补贴(耕地地力保护补贴)面积统计汇总表》(纸质版一式二份,电子版)及公示相片(电子版)分别上报县农业农村局及县财政局,逾期按2020年度面积上报。联系人:张健平,联系电话:6296703,邮箱:blxzzyg@126.com。

附件：1.广东省博罗县 xx 镇农业支持保护补贴（耕地地力
保护补贴）分户登记清册

2.2021 年度 xx 镇农业支持保护补贴（耕地地力保护
补贴）面积统计汇总表

博罗县农业农村局



博罗县财政局



2020 年 7 月 6 日

附件 1

广东省博罗县 镇农业支持保护补贴（耕地地力保护补贴）分户登记清册

县 镇 村委会（盖章） 组（盖章）

申报补贴依据：□家庭联产承包地面积 □确权面积

登记时间： 年 月 日

序号	户主（职工）姓名	家庭人口数	身份证号	补贴面积（亩）	“一折（卡）通”账号	联系电话	户主签章（或指模）

村委负责人： 小组负责人：

- 注：1. 户主（职工）姓名应与“一折（卡）通”账户一致；
2. 此表一式 3 份，一份乡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、农场）留档，县（市、区）农业（农垦）局、财政局各备案一份。
3. 请在补贴依据“□”选择“√”

附件 2

2021 年度 镇农业支持保护补贴（耕地地力保护补贴）面积统计汇总表

行政村	按确权面积登记核实补贴面积（亩）	按家庭联产承包面积登记核实补贴面积（亩）	小计（亩）
...			
合计			

农业部门盖章：

农业部门负责人签名：

农业部门复核人签名：

农业部门经办人签名：

财政部门盖章：

财政部门负责人签名：

财政部门复核人签名：

财政部门经办人签名：

统计日期：